

标段编号: 2302-440307-04-01-146879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园山街道永福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09日

1、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工程监测	2636.2105 万元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2024年3月
2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	322.541252 万元	深圳市华兴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2023年12月
3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A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251.022 万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2021年10月
4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	253.0175 万元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2023年6月	2024年1月
5	星河天地花园5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90.0000 万元	深圳市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1.1、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工程监测

中标通知书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1年7月14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工程监测（项目名称）1（标段/包名称）/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6362105.00 元。其他：履约期限：1318 日历天；项目负责人：韩志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 年 7 月 2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 年 7 月 27 日



杜杰
4201191003387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
深基坑工程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

深基坑工程监测

委托方: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 2021 年 8 月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工程

监测合同

委托方：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证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基坑开挖施工安全与质量，经公开招标，现甲方将本工程的深基坑工程监测工作委托给中标的乙方完成。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

1. 技术服务的目标

乙方受托提供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工程监测等技术服务，以指导现场施工和设计，并为信息化施工和施工期安全稳定性评价提供技术依据。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深基坑工程监测：①按照审核批准的监测方案要求，对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地下环路主线、支线及匝道基坑进行监测；②监测项目主要有：支护桩（墙）沉降及水平位移监测；边坡沉降及水平位移监测；支护桩（墙）深层水平位移监测；支撑轴力监测；立柱竖向变形监测；支护桩（墙）内力监测；地表沉降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周边建（构）筑物沉降监测；周边道路监测；周边地下管线监测；③监测频率依据设计和相关规范要求；④按有关规范和规定编制并提交各类正式监测报告；⑤甲方的其他相关要求。

3. 技术服务的方式

深基坑工程监测：编制基坑监测方案，监测点埋设，现场监测数据整理分析，根据施工进度安排编制并提交各类正式监测报告等。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价款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叁拾陆万贰仟壹佰零伍元整
(¥26,362,105.00)，该合同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价款当中已包含：

(1) 不含税价格=合同价款×100%/(100%+增值税税率)；

(2) 增值税=不含税价格×增值税税率。

若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税务政策进行调整，则调整原则如下：

(1) 含税价格保持不变；

(2) 增值税部分随最新国家税务政策中增值税税率之增减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合同后附《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监测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在明细表中明确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明细，该单价为含税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以及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包括且不限于投标时的询价风险、价格上涨、工地往返费用、人员和机械设备多次进出场费用、政策性风险等。

本合同综合单价应包括与监测项目相关工序及其它一切费用。未进入清单细目费用的相关工序，乙方也必须完成，其费用视为已含在该项综合单价之中。

最终结算价款计算方式为：依据合同单价及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以附件《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深基坑监测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的计算方式结算价款），结算价款总金额以本合同价款（人民币贰仟陆佰叁拾陆万贰仟壹佰零伍元）为上限，超出部分不予支付。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甲乙双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地下环路）

深基坑监测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边坡沉降监测	19003	点*次	46	874138	
2	边坡水平监测	19003	点*次	67	1273201	
3	地表沉降监测	87102	点*次	48	4180896	
4	支护桩(墙)测斜孔	1079134	米*次	8	8633072	
5	支撑轴力监测点	38522	点*次	25	963050	
6	立柱竖向变形测点	5710	点*次	48	274080	
7	周边道路及建筑物 沉降监测点	35282	点*次	48	1693536	
8	坑外地下水位监测 点	20206	点*次	120	2424720	
9	支护桩顶沉降监测 点(位置同支护桩测 斜孔)	46694	点*次	48	2241312	
10	支护桩水平位移监 测点(位置同支护桩 测斜孔)	46694	点*次	69	3221886	
11	支护桩内力监测点	9701	点*次	14	135814	
12	管线变形监测	8928	点*次	50	446400	
13	合计		点*次		26362105	

(以下无正文)

甲 方：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1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工程
(地下环路) 深基坑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EXPLORATION & SURVEYING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2024年03月20日

勘察资质证书编号：B111024759
测绘资质证书编号：甲测资字 11110319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
二期工程
(地下环路) 深基坑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审定人：曹雪华 曹雪华

项目审核人：费先明 费先明

项目负责人：韩志晟 韩志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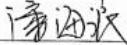
项目工程师：李成瑞 李成瑞



2024年03月20日

1.2、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

约谈记录表

主题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直委约谈		
时间	2022年6月20日	地点	龙岗新天地10号楼会议室
我司参会人员			
被约谈单位参会人员			
被约谈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记录人员	李金梦		
约谈内容	<p>关于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2. 采购总金额暂定为3225412.52元；3. 付款方式：<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每6个月支付已完成工作量的80%；2) 竣工备案后支付全部价款；		
被约谈单位 签字确认			(公司)

注：被约谈单位对约谈内容无异议后，签字确认并作为合同附件。

华兴展房合字 066 号

C-GL-QT-002-01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
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工程合同

发 包 人 : 深圳市华兴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第一版





1202206300171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 工程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华兴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盛平社区盛龙路 14 号远洋新天地水岸花园
10 栋 11B
法定代表人：刘代优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盛平社区盛龙路 14 号远洋新天地水岸花园
10 栋 11B
联系电话：0755-82538799 传真：/
邮政编码：518172
监察举报邮箱：fengxianjc@sinooceangroup.com

承包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法定代表人：马海志
联系电话：01064917771 传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邮政编码：10002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帐号：1100 1028 7000 5600 66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龙岗区 坂田 五和大道南 78 号石化坂田新村
- 1.3 工程规模、特征：总建筑面积约 163933.54 平方米

第二条 工程监测范围

- 2.1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周边环境调查、基坑围护体系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1202206300171

沉降监测及地铁监测。

2.2 工程监测技术质量及服务要求:

2.2.1 预计监测工作量: 详见清单

2.2.2 具体测量频率: 详见监测方案

2.2.3 其他约定: /

第三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3.1 开工时间

本工程的监测工作定于 2022年6月15日 开工。如开工时间有变化的, 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

3.2 提交监测成果的方式和时间要求:

工程期间按具体测绘频数, 每次测绘完成后当天提供电子版报告, 3天内提供3份正式的书面报告。

第四条 工程监测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计价方式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 即暂定总价合同, 若后续实际监测数量、次数调整, 双方按照附件约定的单价按实结算。乙方不得因人工工资、材料价格、政府收费、汇率浮动等因素而改变合同价款。

4.2 监测费

4.2.1 本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 叁佰贰拾贰万伍仟肆佰壹拾贰元伍角贰分元整 (¥ 3,225,412.52), 该工程监测费总额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 其中设工程监测费[3,042,842.00]元, 增值税率[6]%, 增值税为[182,570.52]元。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 该监测费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全部工作的所有费用。

4.2.2 因乙方公司类型变更, 或国家政策变化, 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处理原则:

(1) 如增值税税率提高, 则本合同第4.2款约定的总价款金额不变, 其中



1202206300171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之时起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甲方、乙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

第十七条 文本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持 肆 份，乙方持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补充条款

_____ / _____



甲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马海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代怀东

日期：2022年 7月 15日

日期：2022 年 7月 15 日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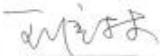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 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 CKSZJ2022-68-ZJB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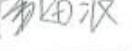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专用章
2023年12月16日

坂田街道石化坂田新村旧住宅区 城市更新单元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2023年12月16日

1.3、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 自动化监测项目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 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STJS-DJ-FTBSQ-JC002/2020

甲 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零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公开招标,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充分协商,现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即: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技术要求;
5. 已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6. 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
7.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本项目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零贰佰贰拾元整(RMB:
2510220.00元),此价款为含税价。其中,不含税价2368132.08元,增值税税额
142087.92元,增值税税率 6%。

三、甲方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应支付的费用。

四、乙方基于甲方的上述保证,在此承诺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规定应履行的服务。

五、本合同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1. 甲方 张伟 张伟 张伟

六、乙方按国家、深圳市、甲方颁布的档案管理法规、规章、办法和实施细则及其他要求将监测资料立卷归档。

七、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自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形成成果报告经甲方验收，并按本合同规定双方结清费用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协议书十五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三份，甲方执十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曾扬帆 1868030087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陈剑 0755-23991698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
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电话： 010-64977165-617 传真： 010-6492125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北环 支行 开户全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11001028700056006619 邮政编码： 100101

乙方经办人： 潘海浪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112456762

签署日期： 2020年8月5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

 2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一、服务范围及乙方工作内容

（一）本工程监测范围包括：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位于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地块位于凤凰道与桂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内共有 A 栋、B 栋、C 栋三栋楼，其中 A 栋、B 栋为宿舍楼，C 栋已售。此次重建的为 A 栋。项目总建筑面积 20550 m²，地上主体建筑八层，地上建筑面积 12440 m²，其中一层为商业及物业管理用房，其中商业建筑面积 1429 m²，物业管理用房 28 m²，二至八层为宿舍，宿舍建筑面积 10933 m²。新增两层地下公共停车库，地下建筑面积 8110 m²。

上述项目建设规模最终以政府批复的初步设计为准。

（二）本项目监测范围内的监测工作主要有：

1. 第三方监测

1) 工程周边环境监测

一般情况下，为深基坑开挖深度 3 倍或隧道洞径 2.5 倍的边缘两侧范围的地面、地下建（构）筑物、桥涵、地下管线、道路、地表的变形、位移等。对下穿或上跨既有铁路线、下穿既有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重要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非桩基础建（构）筑物或危房、穿越厚流沙层或淤泥层等特殊地段，需根据估算的沉降槽范围扩大监测区域。

2) 与施工相关的监测

监测范围内的地铁车站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水平位移、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竖向位移、基坑周围地表沉降、地下水位、临时立柱隆沉量、支撑轴力，特殊地段隧道拱顶下沉、特殊地段隧道净空收敛。

3) 现场巡检

2. 自动化监测

1) 穿越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线路等自动化监测对 3 号线南延线既有隧道主体结构沉

6

潘国华

王军

董海东

降、水平位移监测。

2) 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

本工程施工区域周边 50m 或 3 倍基坑深度（取大值）范围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控制地铁施工对周边环境和建筑物的影响。

（三）乙方具体的工作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2 乙方的工作内容》。

二、合同价格

（一）在整个服务周期，对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市场物价、作业环境、监测服务周期等因素的变动，均不予调整合同价。

（二）在工程实施阶段发生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对监测方案进行调整引起监测数量和频率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原因引起基坑平面尺寸和深度变化及其由此引起的周边环境监测工程量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原因引起工期延长等情况乙方均必须按甲方要求执行，且不予调整合同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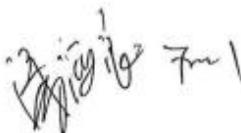
（三）当且仅当施工工法或建设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时（如基坑开挖深度增减 5 米及以上）给予调整合同价。合同价格将按照增减的监测工作量，依据乙方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单价进行调整。

（四）合同费用的调整，若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对应单价或合价的，则采用对应单价或合价；无对应的单价、或合价的，参照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 2009 版》的计费标准并下浮 20%。

（五）合同清单中暂估价项目待设计完成后，根据设计单位的工程量清单重新计算费用。若本合同清单中有对应单价或合价的，则采用对应单价或合价；无对应的单价、或合价的，参照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 2009 版》的计费标准并下浮 20%。

三、工期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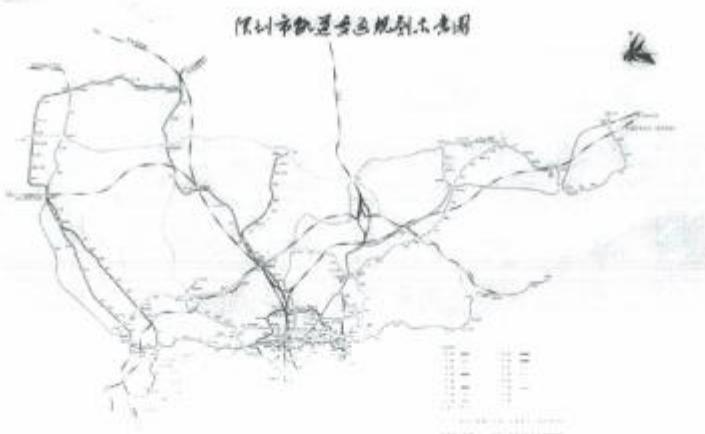
（一）工程总工期：本项目工期为 26 个月，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最终服务期

深圳地铁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A栋重建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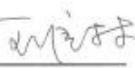
委托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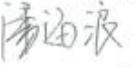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2021 年 10 月 13 日

1.4、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

附件 06：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95-03-017543006001

标段名称：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253.017500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和建设单位的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15

查验码：5559960075386807 验证网址：<https://www.zyzg.org.cn/jgjzj/tblist.html?zj=5559960075386807>

合同编号: _____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 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单位: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业 主: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代建人(甲方):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人(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业 主(丙方):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鉴于:

1. 监测人已明确知悉: 2022年11月17日, 业主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与代建人签署了《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代建合同》, 委托代建人实施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下称“本项目”或“项目”)的代建管理。代建人是本项目代建单位, 依据《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代建合同》约定在本项目中承担代建管理职责。本项目中监测人的合同款项由业主直接支付给监测人。
2. 监测人愿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承接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各方经友好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第1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下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数字技术园。

1.3 工程概况: 本项目处于地铁保护区范围内。建设总用地面积为1094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41560平方米。拟建建筑为超高层办公楼, 建筑总高度198米。本项目基坑长度约为128.7m, 宽度约为74.7m, 基坑支护周长约为443m, 基坑面积为10282m², 项目正负零为绝对标高5.0m, 三层地下室, 基坑深度约13.8m, 靠地铁侧基坑围护结构采用咬合桩草桩Ø1.2m@1.8m、素桩Ø1.2m@1.8m, 其余侧为咬合桩草桩Ø1.0m@1.6m、素桩Ø1.0m@1.6m,

结合两道内支撑支护的支护形式，具体图纸以代建人、业主确定的图纸为准。本项目基坑按一级基坑支护安全等级进行控制。沉降及水平位移观测精度不低于二等精度。

第2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监测范围包括地铁集团批复的《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中所示的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地铁隧道及相关结构的监测内容及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监测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基坑监测：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测斜监测；立柱沉降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周边现状调查；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
- (2) 周边环境监测：周边建筑物的沉降监测、周边道路沉降、周边管线沉降、周边地下水位等的监测，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等。
- (3) 基坑相邻地铁监测：地铁隧道内部、地铁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变形、地铁隧道结构的隧道扫描、水平位移监测、隧道主体结构沉降、水平位移监测地铁轨道及道床位移的自动化监测等。
- (4) 由于基坑边缘距离地铁9号线较近，在施工之前需配合代建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送地铁集团审核直至取得地铁集团施工方案批复及监测过程中相关方的检查工作配合。(注：要求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
- (5) 主体结构监测：本项目在建过程中及使用阶段的沉降、垂直度监测等。
- (6) 提供正式的施工控制点测量报告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当所监测对象沉降、变形速率或累计值超出警戒值或允许值时，及时通知业主、代建人等相关单位，为保证工程安全提供监测数据；按业主或代建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监测人负责承担以上各监测点材料费及埋设费，负责自动化监测及对接政府自动化监测系统等。

第3条 监测标准

3.1 监测执行标准：国家、地方与行业规范及相关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4.4 监测工作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其他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其他代建人要求的监测报告编写工作，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并配合办理本项目与监测有关的报批手续，监测结束后按代建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及与相关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4.5 监测报警情况下：监测人应先当场口头通知各单位，并在 2 小时内提交正式报警相关资料。

4.6 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

- ① 首层施工完毕即观测一次，以后每施工完一层观测一次。
- ② 使用阶段第一年内每 3 个月提交一次监测报告。
- ③ 使用阶段第二年内每 6 个月提交一次监测报告。
- ④ 最终监测成果报告：建筑物沉降满足“沉降监测停止的建筑物沉降指标”且业主书面批复本监测服务结束的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监测报告。

第 5 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5.1 监测费用计取

5.1.1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

1、本合同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包干价（含税）为：人民币¥2,530,175.00 元（大写：贰佰伍拾叁万零壹佰柒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2,386,957.55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143,217.45 元，增值税率 6 %。监测费用由基坑监测费用、周边环境监测费用、地铁隧道监测费用、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费用四部分组成。其中：基坑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599,170.00 元，周边环境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599,320.00 元，地铁隧道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1,290,000.00 元，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费包干价为人民币¥41,685.00 元。

2、上述监测费用为固定包干费用（合同明确约定未包含的费用除外），该费用已包括监测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监测服务范围内的所有监测任务而发生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为完成监测内容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及为通过相关部门验收而必须额外增加的一切费用，同时包括了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① 为完成本项目监测服务而必须投入的监测人员费用；
- ② 为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而埋设或安装的相关仪器、设备、材料的采购、施工等

与有利益关系的单位或个人进行任何不正当的接触,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其他不正当的利益。如监测人有不廉洁的行为,或违反了附件廉政合同中相关约定的,每查实一次,监测人应向代建人支付10万元违约金,并且代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追究监测人的法律责任,监测人因此等行为获得的额外费用必须退还代建人。造成工程损害和代建人经济损失的,监测人应负一切责任且赔偿损失。情节严重者,代建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

9.11 因监测人原因导致项目发生质量、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制度的情况时,代建人可视情节轻重,有权要求监测人支付伍仟元的违约金。情节特别严重或已造成安全事故的(无论事故性质的严重性),将作为不良记录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10条 通知

10.1 在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而需要发出的通知或其他信息将采用书面形式,应按以下所列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发送:

10.1.1甲方(代建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蒋敏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3009号招商局科技园A1栋16楼

电话:13924619194

传真:【 】

电子邮箱:【 】

10.1.2乙方(监测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何建凯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芬智谷i栋

电话:13662269395

传真:【 】

电子邮箱:258274620@qq.com

10.1.3丙方(业主)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罗昊

地址: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七道20号深圳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A栋19楼

电话:13923438986

传真:【 】

13

(以下无正文)

代理人(甲方):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监测人(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业主(丙方):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3年6月15日

附件 01：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协议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协议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代建人）：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科技园 A1 栋 15、16 层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监测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证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明确双方安全文明责任，防止发生各类安全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及规定，保障工程建设期间安全文明、施工有序，确保工程施工正常顺利进行，保证施工质量，维护华侨城品牌形象，现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并根据安全生产工作“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安全文明协议，双方均应严格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工程

2、工程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3、计划工期：详见合同条款第 4 条监测周期及成果

4、甲方委派 蒋敏全面负责本工程项目参建各方安全工作的开展；乙方委派工程项目经理 何建凯，身份证号码 130185198307092558，联系电话 13662269395 为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总负责，并指派 张继伟，身份证号码 410182198801222918，联系电话 18501963166 具体负责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5、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 (1) 杜绝重伤及死亡事故（包括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事故、交通事故及群体中毒事件等）；
- (2) 轻伤率≤1.2%；
- (3) 安全生产事故直接经济损失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 (4) 禁止发生场内车辆和大型机械设备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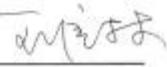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
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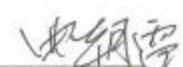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CKSZZJ2023-085-ZJB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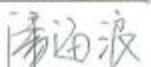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专用章
2024年1月10日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EXPLORATION & SURVEYING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2024年1月10日

1.5、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星河地产集团合同 2019 版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 自动化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 755-FA-QT-2020014

工程名称 :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方 : 深圳市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施工合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 深圳市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光明区

现甲方将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全部工作内容, 具体如下:

1.1.1 监测方案: 按乙方提供的监测方案。

1.1.2 承包范围: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1) 含税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量暂定, 具体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水电费及施工用房

(办公室、住宿、材料仓库) 等由乙方自理, 相关费用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2) 因监测工程导致的工地现场清洁卫生、垃圾清运及材料二次搬运等工作内容, 根据现状与甲方要求完成工作内容并达到使用要求所必须的其它工作内容, 均包含在本

合同价款中。

3)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及总包对施工现场的管理, 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卫生保洁、

垃圾及时清运、施工现场需佩戴相关安全设备、高空作业需佩戴好安全带 (绳), 并按要求办理相关进场手续。

4) 乙方需积极配合现场进行监测并按时出具相关监测报告。

5) 水电费按实际使用由乙方自行缴纳,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2 承包范围的其他约定：

1.2.1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他委托指令。

1.2.2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执行，并按实结算增减工程款项。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不会因增减乙方合同范围内工作给予乙方额外的任何损失补偿。

1.3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1.4 按地铁安保规定，上行线、下行线各布设一台监测仪器，共计两台。

1.5 上行线、下行线暂定监测长度 130 米 (43 号墩---52 号墩)，该监测长度为预估，乙方勘测监测范围、监测频率、主要影响区监测断面间距，次要影响区监测断面间距需满足地铁公司监测要求。

2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2.1 一台监测仪器按人民币 25000 元/月单价包干进行监测，暂定 18 个月，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玖拾万元整 (¥9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捌拾肆万玖仟零伍拾陆元陆角 (¥849,056.60 元)，税金为人民币伍万零玖佰肆拾叁元肆角 (¥50,943.40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清单》。如有续期，乙方承诺按此单价执行。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综合单价包干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不变，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单价调整依据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调整后的税率，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3 付款方式

3.1 无预付款。

3.2 每四个月进行一次付款，接到乙方付款申请，甲方按付款通用要求支付至产值的 80%，乙方同时提供等额发票。

3.3 经甲方、监理、设计方等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甲方按付款通用要求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7 本工程甲方负责人

甲方主管领导: 黄陆皇 13600186198

甲方项目总: 杜西鹏 13713890726

8 本工程乙方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人员	姓名	电话
公司主管领导	徐国勇	15902212340
项目经理	潘海浪	15112456762

派往本项目工作人员具有相应岗位资格, 并需经甲方审核合格; 其他人员进场时需经甲方确认。

9 文件送达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 必须采取书面形式, 可通过邮寄、传真、手递方式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 送达至下述地址或双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若一方改变地址应通知另一方, 如不通知, 仍以下列地址为送达地点,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若被送达一方未有回应, 在寄出后第 3 个工作日将被视为已送达, 邮政局出具的挂号投送收据, 将作为有效证明。如以手递的方式送达, 则于对方签收时视作已送达, 收条将作为有效证明。乙方同意, 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乙方本合同工程工作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有权签收人员的签收, 均视为乙方的签收。

甲 方: 深圳市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 31 楼

乙 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联系人: 潘海浪 15112456762

发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承包方: (公章)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文此东木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邱德国 13829213213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潘海浪 151124567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第 8 页 共 47 页



星河天地花园 5 号地涉地铁六号线观光区间自动化监测
光明区光明街道大丰安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三期 05 地块) 土石方及基坑工程

自动化监测年度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2020 外埠监测 085-XHTDHY-2



勘察资质证书编号: B111024759
测绘资质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 1100697

光明区光明街道大丰安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三期 05 地块) 土石方及基坑工程影响在建
地铁 6 号线高架桥梁段自动化监测年度总结报告

2021 年第 1 期 (总第 2 期)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编号: 2020 外埠监测 085-XHTDHY-2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高勇

编 制 人: 潘海浪

 UCD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	375.4520 万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23 年 9 月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监测	288.0220 万元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23 年 6 月
3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	253.0175 万元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2023 年 6 月	2024 年 1 月
4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	251.0220 万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023 年 6 月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	114.1646 万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2.1、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合同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投标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项目：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贵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我公司批准，贵公司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为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中标单位。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叁佰柒拾伍万肆仟伍佰贰拾元整（¥3,754,52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1 年 9 月 22 日

第 4 页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 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STJS-SZ-14GL-JC005/2021

甲 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公开招标，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段）第三方监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充分协商，现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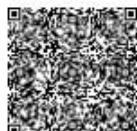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技术要求；
5. 已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6. 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
7.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本项目合同总价固定为人民币 **叁佰柒拾伍万肆仟伍佰贰拾元** (RMB: **3,754,520.00 元**)，此价款为含税价，其中：不含税价 **3,542,000.00 元**，增值税税额 **212,520.00 元**，增值税税率 6%；

在合同履行期间，除签订补充协议和本合同规定的价格调整条款外，其他任何原因（包括国家、省、市法律、政策等的变化）可能造成的合同价格的变化等均不进行调整。

三、甲方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应支付



的费用。

四、乙方基于甲方的上述保证，在此承诺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规定应履行的服务。

五、本合同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六、乙方按国家、深圳市、甲方颁布的档案管理法规、规章、办法和实施细则及其他要求将监测资料立卷归档。

七、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自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形成成果报告经甲方验收，并按本合同规定双方结清费用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协议书十五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三份，甲方执十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贾科
印之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话：

0755-23992690
(电子)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陈宇航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赵智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陈剑 0755-23991698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江

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
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

海印志
马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电话：

010-64917771

传真：

010-6492125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
行

开户全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第三方监测项目合同

账号： 11001028700056006619 邮政编码： 100000

乙方经办人： 潘海浪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112456762

签署日期：2021 年 11 月 11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

第 3 页



附件3：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技术职称	专业	上岗证号
1	何建凯	男	38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土木工程	中核高资证 字20182143
2	高勇	男	44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绘工程	13001010594 32
3	刘付海	男	50	技术顾问	高级工程师 岩土勘查	煤田、油气 地质与勘探	ZGB05014939
4	王维林	男	53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大地测量学	03001010241 54
5	吴光标	男	51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测量	04020011002 83
8	李鹏	男	41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测绘	ZGB05025322
9	金鑫	男	36	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土木工程	002653
10	龚选波	男	38	专业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水工环地质	ZGB05046638
11	潘海浪	男	35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岩土工程	2016011B015 7
12	苗大勇	男	37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土木工程	0934145
13	张继伟	男	33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勘察	106770
14	施秋劫	男	31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测绘工程	00183412
15	杨森	男	26	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测绘工程	/
16	梁祖阳	男	28	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测绘工程	/
17	熊佳亮	男	26	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测绘工程	/
18	其他技术工人、资料管理员、司机等满足工程实际需要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绕行段）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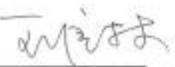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CKSZJ2021-187-ZJB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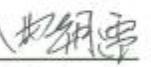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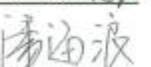
2023 年 9 月 17 日

深圳市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水官高速饶行段）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 核 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9 月 17 日

2.2、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监测施工工程技 术资信合同

开工令

记录编号	JHG-D-JL-001	编号	JHG-D-KGL-001
工程名称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 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	发生日期	2021.9.13

致: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经审核,我方认为你方已经完成了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
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实施前的准备工作,满足了开工条件,同意你方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起开始实施。

附件:

1. 工程开工报审表

监理单位名称: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1.9.13

注: 本表由监理单位签发, 建设单位、监理机构、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
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监测施工

工程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单位（甲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
项目电力隧道工程项目经理部

咨询单位（乙方）：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测技术咨询合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电力隧道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监测施工技术咨询。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其他法律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守信执行。

一、监测施工技术咨询概况

监测技术咨询工作内容: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竖井、盾构区间、明挖区间、自动化施工监测,以最终完成的符合设计要求的数量为准。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监测元器件的采购、运输、安装、监测仪器的配置及运输,所有监测点位布设;竖井监测项目为:竖井外缘两侧30米范围内的地下、**地面建(构)筑物、管线、地面及道路**以及施工期间的支护结构和支撑结构的变形、位移、地下水位高度、方案编制、专家论证等;盾构区间监测项目为:地表沉降、建筑物沉降、倾斜、沿线地下管线、管片结构净空收敛、拱顶沉降、下穿地铁4号线自动化监测、方案编制、专家论证等工作;包含明挖区间所有设计监测项目。

按照规范、设计及图纸要求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按照业主、监理及甲方要求时间提交监测日报、周报、月报、监测成果总结及工后沉降监测资料等。

质量标准:满足甲方与发包人总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约定。其中质量标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2.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09;
3. 《城市测量规范》;
4.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5. 《建筑变形测量规程》JGJ8-2016;
6.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2008)等国家标准和设计图纸要求;
7. 业主、甲方制定的《施工监测管理办法》。

同时,具体施工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 乙方应按本工程采用的施工技术规范,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下发的技术交底要求,合理

二、监测技术咨询合同价款及支付

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2707406.80 元（大写：贰佰柒拾万零柒仟肆佰零陆元捌角元人民币）。

增值税税率为：6%。

第 3 页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2880220.00 元（大写：贰佰捌拾捌万零贰佰贰拾元元人民币）。

2、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增值税单独计列。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因工程变更设计的新增项目应比照《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相类似项目的单价水平确定分包合同单价。

3. 固定单价应理解为清单中的各项单价不因人工、材料、机械设备、临时费用、费率等形式各项单价的任何价格要素的波动而调整，也不因本合同履行期间有关工作条件、工作时间或人工工资标准和其他与本工程雇佣劳动力相关和税费、政府收费或其他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货物、机械设备价格或费用的变化或货币的贬值而调整。即使国家和省、部所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验标发生修改或变更，也不作调整。

4. 本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工作的全部费用都应包含在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的各个单项中，未开项的视为已含在合同相关单价中。

5. 本合同单价中不含有关税费。本合同中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附加费等由乙方按国家地方及业主有关规定缴纳，其他税费（合同印花税等）由乙方自行在税务机关足额交纳并承担相应责任。

6. 本合同不支付工程预付款，乙方必须具备满足本工程的流动资金。

7. 办理结算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上月已发放参加施工人员工资费用的清单（须本人签字并盖章）。

8. 乙方须在次季度 5 号将上月考勤表及工资清单原件、农民工工资发放委托书（考勤表及

4.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
5. 本合同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6. 乙方确认本合同落款地址、电话、微信号及邮箱为乙方有效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相关文件、法律文书按乙方确认地址或工商登记的公示地址（或居民身份证地址）交邮后的第3日视为有效送达；以发送短信、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的，自文件内容发送且未被退回的情况下，即视为有效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个工作日送达。
7. 本合同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印章后生效。
8. 本合同附件：《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9. 本合同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单位（甲方）：（盖章）



咨询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4月1日 签订日期：2022年4月1日

第1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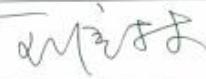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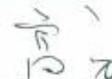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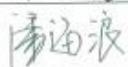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
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
J7-J2 盾构区间隧道下穿 4 号线隧道施工影响段
自动化监测总结报告



资质证书编号: B111024759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
改扩建工程项目电力隧道工程
J7-J2 盾构区间隧道下穿 4 号线隧道施工影响段
自动化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高勇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2023 年 6 月 10 日

2.3、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

附件 06：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95-03-017543006001

标段名称：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253.017500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和建设单位的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斌

日期：2023-03-15

验证码：5559960075386807 验证网址：<https://www.ebidding.gov.cn/jypt/1st/html/2ndIndexPage>

合同编号: _____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 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单位: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业 主: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代建人(甲方):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人(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业 主(丙方):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

鉴于:

1. 监测人已明确知悉: 2022年11月17日, 业主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与代建人签署了《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代建合同》, 委托代建人实施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下称“本项目”或“项目”)的代建管理。代建人是本项目代建单位, 依据《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代建合同》约定在本项目中承担代建管理职责。本项目中监测人的合同款项由业主直接支付给监测人。
2. 监测人愿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承接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各方经友好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第1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第三方监测(下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数字技术园。

1.3 工程概况: 本项目处于地铁保护区范围内。建设总用地面积为1094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41560平方米。拟建建筑为超高层办公楼, 建筑总高度198米。本项目基坑长度约为128.7m, 宽度约为74.7m, 基坑支护周长约为443m, 基坑面积为10282m², 项目正负零为绝对标高5.0m, 三层地下室, 基坑深度约13.8m, 靠地铁侧基坑围护结构采用咬合桩草桩Ø1.2m@1.8m、素桩Ø1.2m@1.8m, 其余侧为咬合桩草桩Ø1.0m@1.6m、素桩Ø1.0m@1.6m,

结合两道内支撑支护的支护形式，具体图纸以代建人、业主确定的图纸为准。本项目基坑按一级基坑支护安全等级进行控制。沉降及水平位移观测精度不低于二等精度。

第2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监测范围包括地铁集团批复的《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中所示的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地铁隧道及相关结构的监测内容及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监测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基坑监测：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测斜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周边现状调查；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
- (2) 周边环境监测：周边建筑物的沉降监测、周边道路沉降、周边管线沉降、周边地下水位等的监测，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等。
- (3) 基坑相邻地铁监测：地铁隧道内部、地铁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变形、地铁隧道结构的隧道扫描、水平位移监测、隧道主体结构沉降、水平位移监测地铁轨道及道床位移的自动化监测等。
- (4) 由于基坑边缘距离地铁9号线较近，在施工之前需配合代建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送地铁集团审核直至取得地铁集团施工方案批复及监测过程中相关方的检查工作配合。(注：要求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
- (5) 主体结构监测：本项目在建过程中及使用阶段的沉降、垂直度监测等。
- (6) 提供正式的施工控制点测量报告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当所监测对象沉降、变形速率或累计值超出警戒值或允许值时，及时通知业主、代建人等相关单位，为保证工程安全提供监测数据；按业主或代建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监测人负责承担以上各监测点材料费及埋设费，负责自动化监测及对接政府自动化监测系统等。

第3条 监测标准

3.1 监测执行标准：国家、地方与行业规范及相关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4.4 监测工作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其他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其他代建人要求的监测报告编写工作，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并配合办理本项目与监测有关的报批手续，监测结束后按代建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及与相关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4.5 监测报警情况下：监测人应先当场口头通知各单位，并在 2 小时内提交正式报警相关资料。

4.6 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

- ① 首层施工完毕即观测一次，以后每施工完一层观测一次。
- ② 使用阶段第一年内每 3 个月提交一次监测报告。
- ③ 使用阶段第二年内每 6 个月提交一次监测报告。
- ④ 最终监测成果报告：建筑物沉降满足“沉降监测停止的建筑物沉降指标”且业主书面批复本监测服务结束的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监测报告。

第 5 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5.1 监测费用计取

5.1.1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

1、本合同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包干价（含税）为：人民币¥2,530,175.00 元（大写：贰佰伍拾叁万零壹佰柒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2,386,957.55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143,217.45 元，增值税率 6 %。监测费用由基坑监测费用、周边环境监测费用、地铁隧道监测费用、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费用四部分组成。其中：基坑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599,170.00 元，周边环境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599,320.00 元，地铁隧道监测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1,290,000.00 元，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费包干价为人民币¥41,685.00 元。

2、上述监测费用为固定包干费用（合同明确约定未包含的费用除外），该费用已包括监测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监测服务范围内的所有监测任务而发生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为完成监测内容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及为通过相关部门验收而必须额外增加的一切费用，同时包括了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① 为完成本项目监测服务而必须投入的监测人员费用；
- ② 为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而埋设或安装的相关仪器、设备、材料的采购、施工等

与有利益关系的单位或个人进行任何不正当的接触,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其他不正当的利益。如监测人有不廉洁的行为,或违反了附件廉政合同中相关约定的,每查实一次,监测人应向代建人支付10万元违约金,并且代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追究监测人的法律责任,监测人因此等行为获得的额外费用必须退还代建人。造成工程损害和代建人经济损失的,监测人应负一切责任且赔偿损失。情节严重者,代建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

9.11 因监测人原因导致项目发生质量、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制度的情况时,代建人可视情节轻重,有权要求监测人支付伍仟元的违约金。情节特别严重或已造成安全事故的(无论事故性质的严重性),将作为不良记录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10条 通知

10.1 在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而需要发出的通知或其他信息将采用书面形式,应按以下所列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发送:

10.1.1甲方(代建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蒋敏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3009号招商局科技园A1栋16楼

电话:13924619194

传真:【 】

电子邮箱:【 】

10.1.2乙方(监测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何建凯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芬智谷i栋

电话:13662269395

传真:【 】

电子邮箱:258274620@qq.com

10.1.3丙方(业主)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罗昊

地址: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七道20号深圳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A栋19楼

电话:13923438986

传真:【 】

(以下无正文)

代理人(甲方):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监测人(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业主(丙方): 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3年6月15日

附件 01：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协议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协议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代建人）：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科技园 A1 栋 15、16 层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监测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证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明确双方安全文明责任，防止发生各类安全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及规定，保障工程建设期间安全文明、施工有序，确保工程施工正常顺利进行，保证施工质量，维护华侨城品牌形象，现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并根据安全生产工作“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安全文明协议，双方均应严格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第三方监测工程

2、工程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3、计划工期：详见合同条款第 4 条监测周期及成果

4、甲方委派 蒋敏全面负责本工程项目参建各方安全工作的开展；乙方委派工程项目经理 何建凯，身份证号码 130185198307092558，联系电话 13662269395 为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总负责，并指派 张继伟，身份证号码 410182198801222918，联系电话 18501963166 具体负责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5、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 (1) 杜绝重伤及死亡事故（包括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事故、交通事故及群体中毒事件等）；
- (2) 轻伤率≤1.2%；
- (3) 安全生产事故直接经济损失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 (4) 禁止发生场内车辆和大型机械设备事故；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

第三方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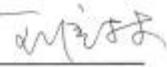
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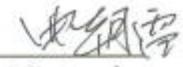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CKSZZJ2023-085-ZJBG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专用章
2024年1月10日

科技产业协同创新促进中心大楼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EXPLORATION & SURVEYING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2024年1月10日

2.4、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 自动化监测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投标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项目：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
动化监测项目

贵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我公司批准，贵
公司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
自动化监测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为福田保
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
项目中标单位。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零贰佰贰拾元
整（¥2,510,22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0 年 4 月 22 日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
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 STJS-DJ-FTBSQ-JC002/2020

甲 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零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公开招标，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充分协商，现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即：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技术要求；
5. 已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6. 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
7.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本项目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零贰佰贰拾元整（RMB：2510220.00 元），此价款为含税价。其中，不含税价 2368132.08 元，增值税税额 142087.92 元，增值税税率 6%。

三、甲方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应支付的费用。

四、乙方基于甲方的上述保证，在此承诺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规定应履行的服务。

五、本合同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1. 甲方  乙方 

六、乙方按国家、深圳市、甲方颁布的档案管理法规、规章、办法和实施细则及其他要求将监测资料立卷归档。

七、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自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形成成果报告经甲方验收，并按本合同规定双方结清费用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协议书十五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三份，甲方执十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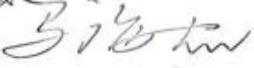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曾扬帆 1868030087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陈剑 0755-23991698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
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电话： 010-64977165-617 传真： 010-649212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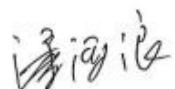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北环 支行 开户全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11001028700056006619 邮政编码： 100101

乙方经办人： 潘海浪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112456762

签署日期： 2020 年 8 月 5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

 2020.8.5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一、服务范围及乙方工作内容

(一) 本工程监测范围包括: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位于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地块位于凤凰道与桂花路交叉口东南侧, 地块内共有 A 栋、B 栋、C 栋三栋楼, 其中 A 栋、B 栋为宿舍楼, C 栋已售。此次重建的为 A 栋, 项目总建筑面积 20550 m², 地上主体建筑八层, 地上建筑面积 12440 m², 其中一层为商业及物业管理用房, 其中商业建筑面积 1429 m², 物业管理用房 28 m², 二至八层为宿舍, 宿舍建筑面积 10933 m²。新增两层地下公共停车库, 地下建筑面积 8110 m²。

上述项目建设规模最终以政府批复的初步设计为准。

(二) 本项目监测范围内的监测工作主要有:

1. 第三方监测

1) 工程周边环境监测

一般情况下, 为深基坑开挖深度 3 倍或隧道洞径 2.5 倍的边缘两侧范围的地面、地下建(构)筑物、桥涵、地下管线、道路、地表的变形、位移等。对下穿或上跨既有铁路线、下穿既有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重要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非桩基础建(构)筑物或危房、穿越厚流沙层或淤泥层等特殊地段, 需根据估算的沉降槽范围扩大监测区域。

2) 与施工相关的监测

监测范围内的地铁车站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水平位移、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竖向位移、基坑周围地表沉降、地下水位、临时立柱隆沉量、支撑轴力, 特殊地段隧道拱顶下沉、特殊地段隧道净空收敛。

3) 现场巡检

2. 自动化监测

1) 穿越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线路等自动化监测对 3 号线南延线既有隧道主体结构沉

6 6
潘海江 6 6
6 6
6 6

降、水平位移监测。

2) 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

本工程施工区域周边 50m 或 3 倍基坑深度（取大值）范围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控制地铁施工对周边环境和建筑物的影响。

（三）乙方具体的工作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2 乙方的工作内容》。

二、合同价格

（一）在整个服务周期，对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市场物价、作业环境、监测服务周期等因素的变动，均不予调整合同价。

（二）在工程实施阶段发生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对监测方案进行调整引起监测数量和频率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原因引起基坑平面尺寸和深度变化及其由此引起的周边环境监测工程量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原因引起工期延长等情况乙方均必须按甲方要求执行，且不予调整合同价。

（三）当且仅当施工工法或建设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时（如基坑开挖深度增减 5 米及以上）给予调整合同价。合同价格将按照增减的监测工作量，依据乙方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单价进行调整。

（四）合同费用的调整，若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对应单价或合价的，则采用对应单价或合价；无对应的单价、或合价的，参照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 2009 版》的计费标准并下浮 20%。

（五）合同清单中暂估价项目待设计完成后，根据设计单位的工程量清单重新计算费用。若本合同清单中有对应单价或合价的，则采用对应单价或合价；无对应的单价、或合价的，参照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 2009 版》的计费标准并下浮 20%。

三、工期要求

（一）工程总工期：本项目工期为 26 个月，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最终服务期

1
2019.7.1
张晓东

合同附件3 乙方人员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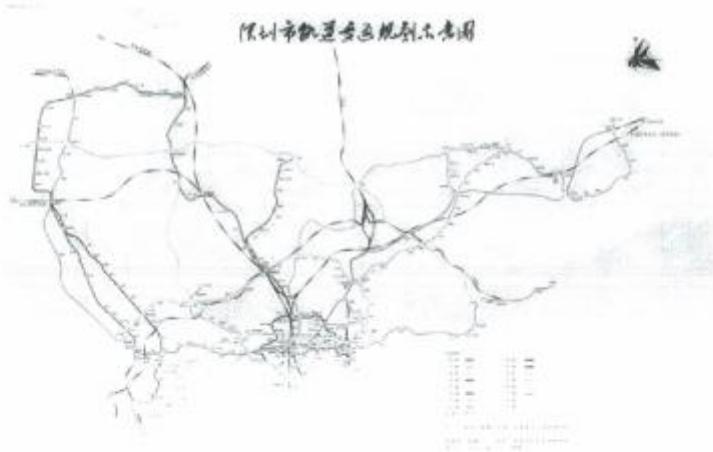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技术职称	专业	上岗证号
1	何建凯	男	37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土木工程	中核高质证字第 20182143
2	王维林	男	52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大地测量学	0300101021154
3	吴光林	男	50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测量	0102001100283
4	李朋	男	40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地测量学与 测量工程	ZGB05025322
5	高勇	男	43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绘工程	1300101059132
6	于旺	男	31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测绘工程	201802
7	陈臣	男	31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测绘工程	1701003005374
8	潘海浪	男	34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岩土工程	2016011B0157
9	苗大勇	男	38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土木工程	0934145
10	龚选波	男	37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地下水科学与工 程	ZGC01043262
11	曾德尚	男	42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市政工程	1535211
12	金鑫	男	35	专业技术人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土木工程	002653
13	张志宏	男	36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测绘工程	201685
14	施秋劫	男	30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测绘工程	00183412
15	张维伟	男	32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勘察	106770
16	其他人员 25名				司机 2 名、测工 20 名、后勤 3 名		
备注	王维林任技术质量部部长；潘海浪任现场监测部部长；苗大勇任行政协调部部长；龚选波任后勤保障部部长；金鑫任安全生产部部长；						

王维林
24
潘海浪
2018.3.1
金鑫

深圳地铁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A栋重建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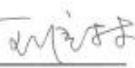
委托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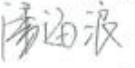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福田保税区自由港湾公寓 A 栋重建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技术负责人: 王维林 

审核人: 曲朝雷 

项目工程师: 潘海浪 



2021 年 10 月 13 日

2.5、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

贵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我公司批准，贵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为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中标单位。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壹佰壹拾肆万壹仟陆佰肆拾陆元整（¥1,141,646.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2 年 10 月 11 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
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
(含自动化监测) 项目

合同编号: STJS-DT205-JC001/2022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受托人就下述工程的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
3. 其他: / 。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 第三方监测服务范围

上水径停车场选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上水径片区,场址及周边现状为采石场,场址北面为规划布坂联络道,西侧紧临清平高速,东面为规划布曼路。作为 5 号线一期工程规划的停车场,上水径停车场主要承担地铁 5 号线配属车辆的停放、列检、洗刷、周月检等工作。根据 2021 年公司审议与研究决定,上水径停车场项目采用扩容方案,新方案用地面积 11.5 公顷,停车列位为 40 列位,兼顾上盖开发。

本次招标范围为上述工程的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工作。

2. 工作内容: 见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相关约定。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工作的服务期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具体开始工作日期以委托人通知为准,最终服务期限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在委托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 天内,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测量、监测设备仪器等必须到位并开展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合同工作的质量标准: (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的规定及设计要求或其他能定性表述的内容)。

五、项目负责人



- (7) 在地铁区间隧道进行竖井联系测量检测，确保从竖井传递的平面高程成果的正确性；并跟踪至适当长度，并进行地下线路控制测量、线路高程控制测量的检测。
- (8) 区间隧道的贯通测量；
- (9) 净空断面测量、检测；
- (10) 铺轨测量；
- (11) 限界测量、检测；
- (12) 各车站站台板标高检测，站台层墙壁垂直度检测；
- (13) 设备安装及装修辅助测量；
- (14) 竣工测量（含三维激光扫描）；
- (15) 其他零星测量，解决与测量有关的问题。

3.1.2 地下管线测绘项目

- (1) 在管线恢复阶段，对恢复的管线的平面位置、埋深、走向、性质、规格、材质及特征、附属物等的测绘；
- (2) 在覆土前完成测绘工作，将测定管线的相关数据录入形成数据文件；
- (3) 参与竣工验收，并及时向规划国土部门备案竣工测绘成果、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地下管线工程档案资料。
- (4) 具体参见“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65 号）深圳市地下管线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文件。

3.1.3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内容。

3.2 第三方监测

3.2.1 第三方监测

3.2.1.1 工作内容

(1) 工程周边环境监测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一般情况下，监测范围为轨道交通工程及同步代建工程的深基坑开挖深度 1.5 倍或隧道洞径 2.5 倍的边缘两侧范围的地面、地下建（构）筑物、桥涵、地下管线、道路、地表、边坡的变形、位移等。对下穿或上跨既有铁路线、下穿既有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重要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非桩基础建（构）筑物或危房、穿越厚流沙层或淤泥层等特殊地段，需根据



估算的沉降槽范围扩大监测区域。

(2) 与施工相关的监测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监测内容包括监测范围内轨道交通工程及同步代建工程的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水平位移、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竖向位移、深层水平位移、基坑周围地表沉降、地下水位、支撑轴力; 区间暗挖隧道及车站出入口的变形监测。

(3) 现场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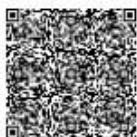
3.2.1.2 监测项目

建(构)筑物沉降、倾斜, 道路、地面的沉降及重要管线的变形, 下穿既有线路的变形, 深基坑施工、特殊地段项目的施工监测等, 详见下表。

第三方监测项目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1	周边环境监测	建(构)筑物沉降	
		建(构)筑物倾斜	
		地下管线沉降及差异沉降	
		道路及地表沉降	
		周围环境的爆破震动	
2	与施工监测项目平行的监测	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体水平位移	
		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体竖向位移	
		基坑周围地表沉降	
		地下水位	
		支撑轴力	
补充说明:			
1、对于临时立柱隆沉量、特殊地段隧道拱顶下沉及净空收敛等监测项目, 受托人只负责检查或校核。			
2、对于重要管线, 如燃气管线、输油管线需测其水平位移。			
3、建(构)筑物裂缝测点和地铁线路周边建(构)筑物安全现状调查由施工单位负责, 第三方监测只负责对调查结果进行抽查核实。			

3.2.2 自动化监测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资格证书及证号(如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1101288
(可据受托人投标时所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情况, 填写其相应的资格证书名称及证号) .

六、签约合同价

1. 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采用: 总价合同。
2. 本工程的签约合同价为: 大写金额: 壹佰壹拾肆万壹仟陆佰肆拾陆元整,
小写金额: 1,141,646.00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为: 1,077,024.53 元; 增值税税
额为: 64,621.47 元, 增值税税率 6%。
3.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合同约定的评审机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
和支付依据。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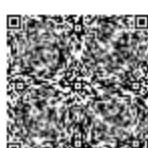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 本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合同文
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任务大纲;
- (7) 价格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
准; 同一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
忘录或补充协议等, 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之一, 应视其内容与上述合同文件的
关系确定解释顺序。

八、合同双方承诺

1.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
签约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以及规范标准的规定组



织完成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协议书经合同双方盖章，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合同成立后开始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风险理解与提示

1. 委托人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合同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提请受托人注意是否存在免除或者减轻委托人责任等与受托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如在存在上述条款，提请受托人注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 合同签订之前与委托人进行沟通，委托人将给予说明。

2. 受托人如在上述规定时间之前，未对合同条款提出异议，视为委托人已经履行对合同条款的提示和说明义务；合同履行期间或争议解决时，受托人不得以此理由主张合同任一条款不属于合同的组成内容。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贰拾 份，其中委托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拾肆 份，受托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陆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正本、副本之间不一致时，以委托人持有的正本为准。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贾之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电 话: 0755-23992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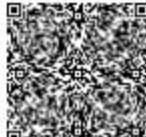
(电子)

邮 箱: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 办人及电话: 李树斌 15918702298 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人: 孙彰



合约部门经办人
及电话:

单荣荣 82769523

合约部门审
核人:

李江

受托人(盖章):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马海志

马
志
印
海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

统一信用代码:

91110105101720461Y

电 话:

01064917771

邮箱:

283052851@qq.com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开户全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

1100 1028 7000 5600 6619

邮政编码:

100020

受托人经办人:

潘海浪

受托人经办人

15112456762

电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

时 间:

2022 年 11 月 4 日



附件 5：拟投入本工程人员一览表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项目技术标书

2. 拟委派本项目人员个人业绩、资历等情况需按下列格式提供。

本项目拟派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职称	专业	上岗证号	备注	
1	何建凯	男	38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中核高资证字第 20182143		
2	王维林	男	54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工程测量	0300101024154		
3	高勇	男	45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测绘工程	1300101059832		
4	吴黎斌	男	45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地质工程	171022961		
5	吴光标	男	52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地测量	402001100283		
7	黄进波	男	39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地下水工程	20109046		
8	党佳宁	男	35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工程	150057194		
9	潘海浪	男	36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公路与桥梁	201601180157		

UCD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 上水径停车场工程

三方监测（含自动化监测）总结报告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EXPLORATION & SURVEYING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2024年05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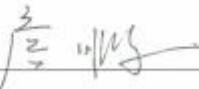
勘察资质证书编号: B111024759
测绘资质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 1111031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上水径停车场工程 第三方监测 (含自动化监测) 总结报告

项目审定人: 王维林 

项目审核人: 高勇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项目工程师: 詹鹏 



2024 年 05 月 21 日

 报告专用章

3、拟投入的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	职责	数量	联系方式	备注
1	张继伟	岩土	岩土勘察高级工程师	专职安全员	1	1851963166	专职安全员
2	何建凯	岩土	土木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1	13662269395	
3	王维林	测绘	岩土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13509684241	
4	吴黎辉	岩土	岩土高级工程师	审核人	1	13522238590	
5	吴光标	测绘	测绘高级工程师	审定人	1	13823239887	
6	高勇	测绘	测绘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924590452	
7	金鑫	安全	岩土勘察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530934445	
8	龚选波	水工环地质	水工环地质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810404817	
9	曲朝雷	岩土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930116262	
10	李鹏	测绘	测绘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924180787	
11	周小波	测绘	测绘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3711305062	
12	潘海浪	岩土	岩土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5112456762	
13	王亚杰	岩土勘察	岩土勘察工程师	项目技术人员	1	15981858295	

专职安全员：张继伟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6)0215700

姓 名：张继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月22日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6月28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11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5101720461Y 校验码: swebw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101720461Y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50917100254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9月至2025年09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艾诗函	11022619880302002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	安海霞	13108219850301042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	安育芳	110226198701033320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	白宪楠	13220119960813621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	鲍春林	21031119751015123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6	边春雷	15232319800606007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	蔡军	37108119841025967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1页 (共 94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25	张海军	132528197911173516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26	张海涛	1101111988092228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27	张辉	13052619921117465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28	张继伟	41018219880122291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29	张继文	1303231988062417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30	张建旭	41042619691024171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31	张杰	1102281992022632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32	张金山	110229197201220810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74 页 (共 94 页)

何建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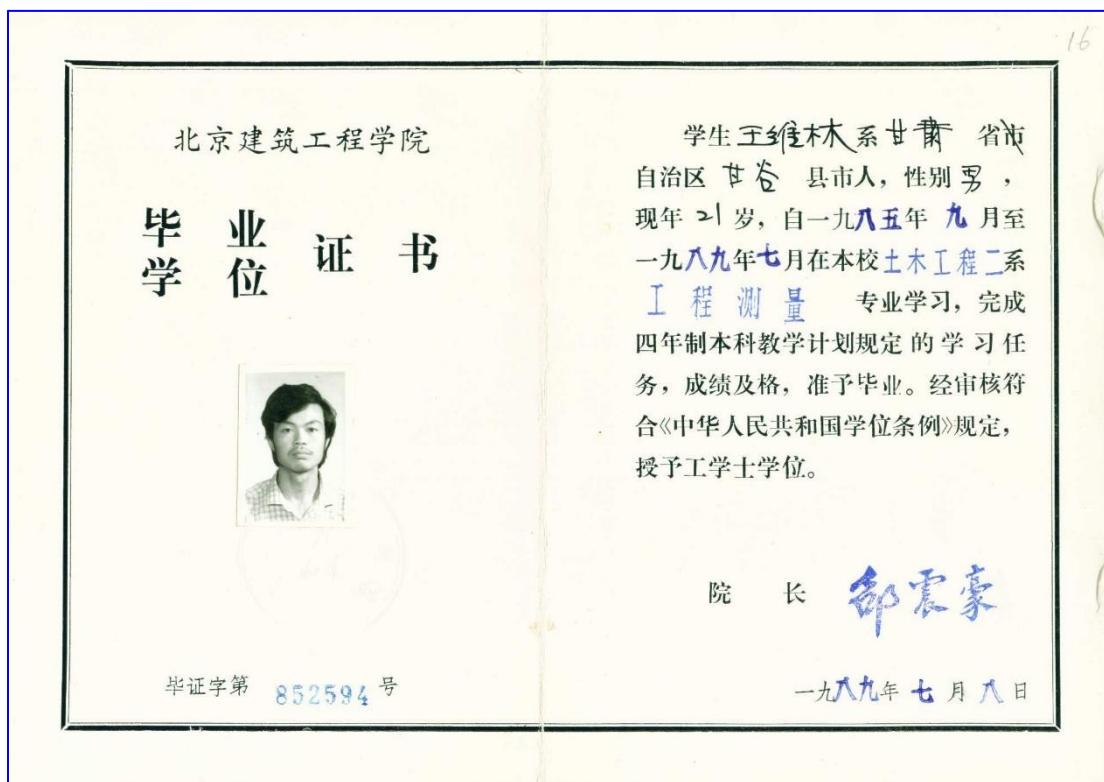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01	郝丽生	14222419761008137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2	郝永成	1307221992051300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3	郝志远	37088319981228043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4	何建凯	13018519830709255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5	何威潼	51300119970617003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6	何武旗	61012419920203393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7	贺加欣	11010619830312001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08	侯冬松	14270219921226003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15 页 (共 94 页)

王维林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89	王水兵	62262719940204103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0	王思锴	2301041978032717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1	王腾蛟	41272719870202667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2	王天宝	22040319800805397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3	王维林	6205021968032607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4	王伟	42900619790727517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5	王夏夏	4102211986062884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396	王献明	4522301987021545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55 页 (共 94 页)

吴黎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17日
- 2025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吴黎辉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3月21日

注册编号: AY20105300214



聘用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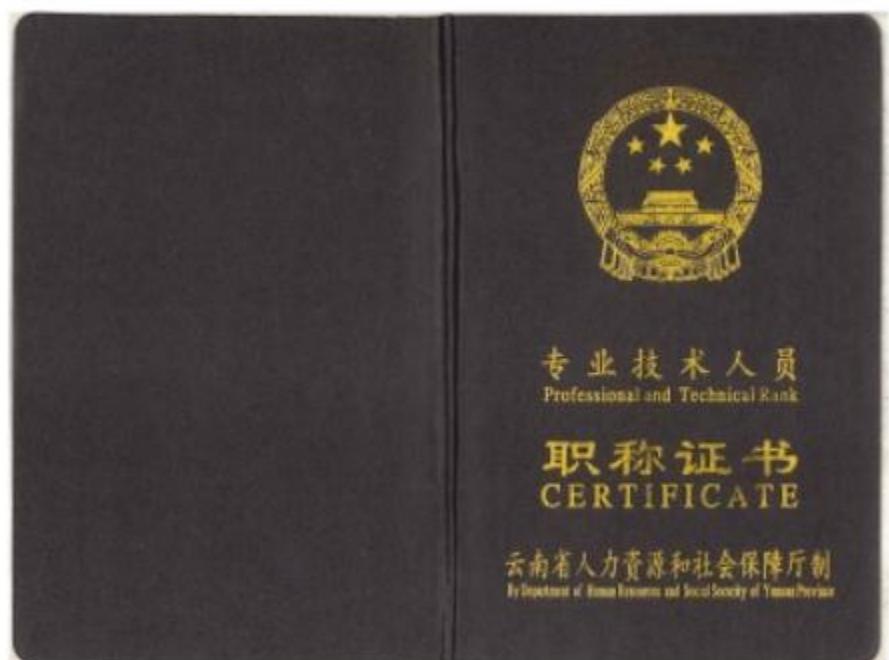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6月05日-2028年06月04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010510000461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05日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25	文静	11010519821105892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6	毋波	41082219830712605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7	吴炳涛	15232319750915001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8	吴超	6228261986040241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9	吴光标	32031119700514121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0	吴昊天	13020619850215185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1	吴黎辉	61011319770321007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2	吴润泽	1302821996070901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60 页 (共 94 页)

吴光标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25	文静	11010519821105892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6	毋波	41082219830712605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7	吴炳涛	15232319750915001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8	吴超	6228261986040241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29	吴光标	32031119700514121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0	吴昊天	13020619850215185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1	吴黎辉	61011319770321007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32	吴润泽	1302821996070901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60 页 (共 94 页)

高勇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2	高帅	130227198701191011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3	高涛	41022119820407135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4	高文新	110108196701292237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5	高翔	110108199004195435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6	高燕	110105198502068128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7	高勇	230281197703303715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8	高云征	11022619810426141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79	葛连尚	220721198702132815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11 页 (共 94 页)

金鑫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37	金磊	2206221997101500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38	金亮	1101061982092339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39	金鑫	34220119850411081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40	靳晓波	13013219910116005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41	靳志强	13102519891220343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42	荆虹波	14022219950731262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43	阚生雷	2323211984112566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44	康晓冰	13082819901011723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20 页 (共 94 页)

龚选波



北京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医疗保险事务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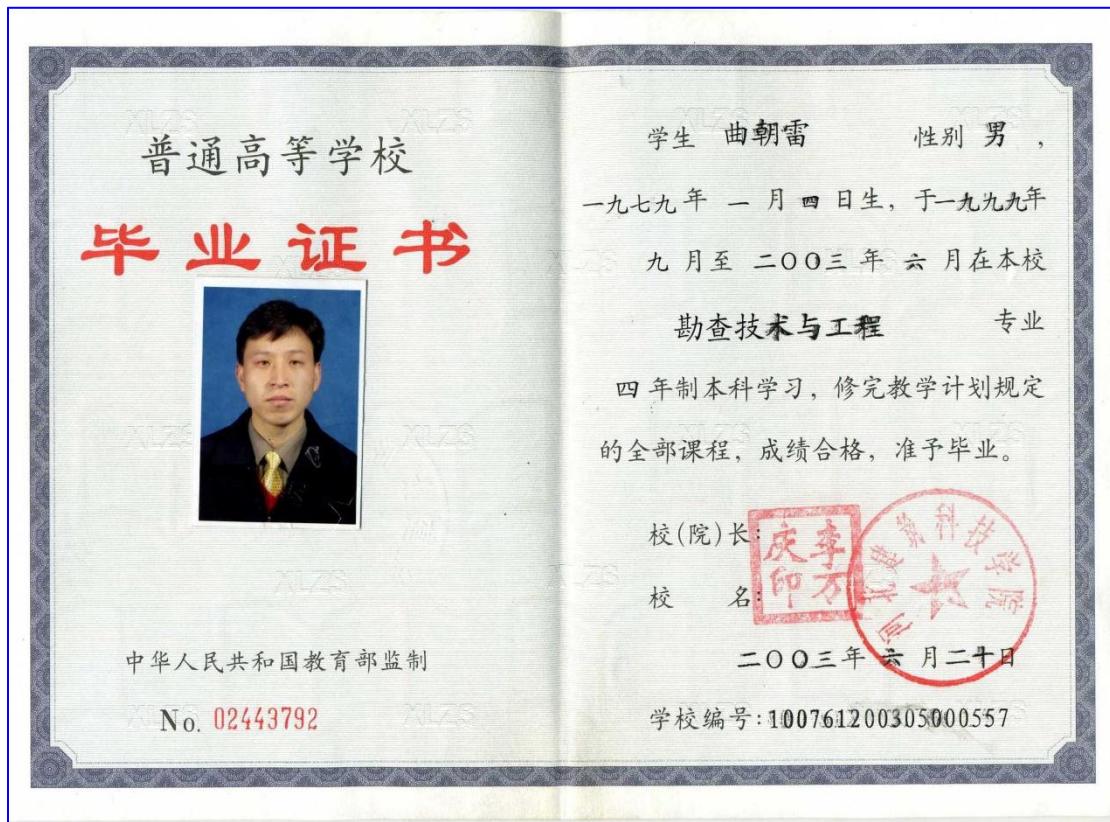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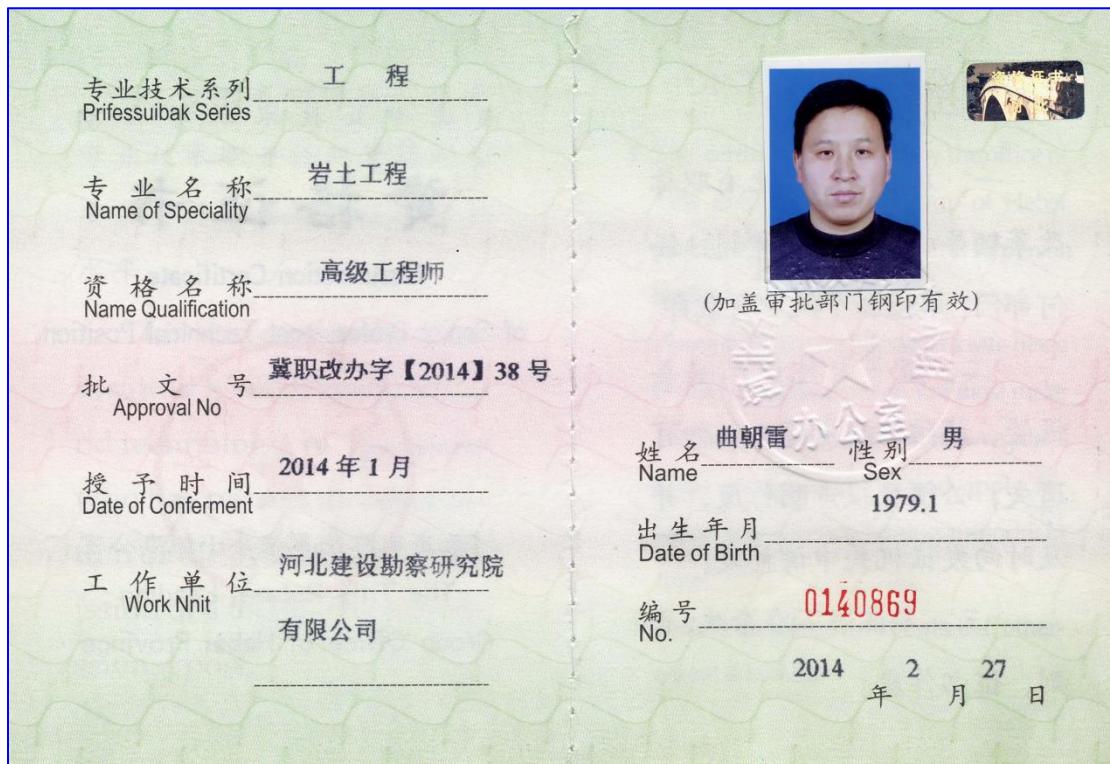
北京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医疗保险事务管理中心

北京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医疗保险事务管理中心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9	葛连尚	220721198702132815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0	葛旭	65010319900611283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1	耿明磊	371422198902276710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2	耿亚帅	13112419870815023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3	耿长良	2106211979081115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4	龚洁英	15210319730510036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5	龚选波	52213019830929243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86	谷雷	1422011993071900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12 页 (共 94 页)

曲朝雷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88	邱同信	372402197806013313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89	曲朝雷	13232919790104241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0	任传斌	37091119901025641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1	任干	42011119761210413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2	任瑞亮	14243019850814207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3	任燕	11022419861124482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4	尚川川	4128271983060605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295	尚发强	622826198203021313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41 页 (共 94 页)

李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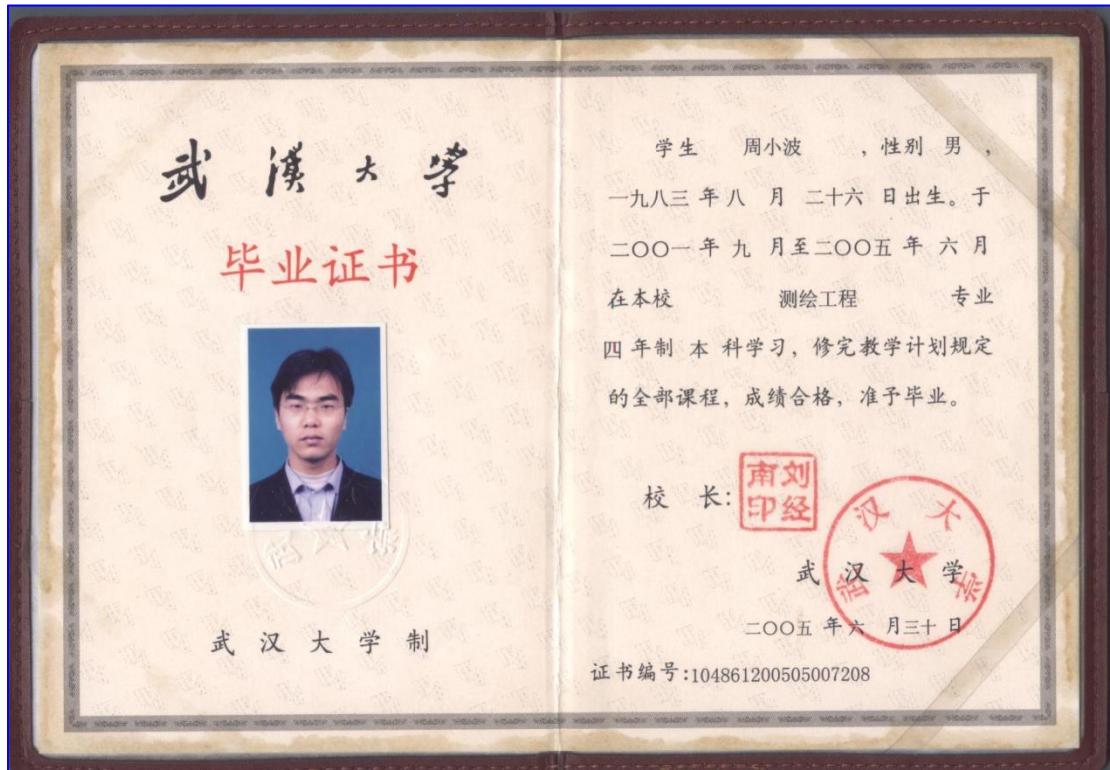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73	李磊	62280119821114009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4	李禄维	5139021993092438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5	李梦云	11022619900731281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6	李明福	230182198205231830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7	李明杰	41122219850505101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8	李鹏	110226198404052314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79	李鹏	3703021980020811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180	李齐	22020220000912451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25 页 (共 94 页)

周小波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83	郑有常	452327197012100433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4	郑有庆	23100520010317051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5	郑雨	1101021973061033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6	钟锴	220881198006261578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7	周俊	43052119900505265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8	周涛	21142219900220351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89	周献富	3325281994090152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590	周小波	320682198308265776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82 页 (共 94 页)

潘海浪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潘海浪

有效证件号码: 360429198605161011

社保电脑号: 621380480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153	153	89	64	153	111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系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系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系数
202309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2360	
202310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2360	
202311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2360	
202312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2360	
202401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2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3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4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5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6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7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8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09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10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11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412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1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2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3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4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5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6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7	30018435	13204	13204	1	13204	1	13204	1	13204	13204	
202508	30018435	23438	23438	1	23438	1	23438	1	23438	23438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164f438f0b9i)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3、医疗保险“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

6、单位信息: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30018435 /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王亚杰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王亚杰
证件号码 41272519900521613X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5月
专 业 岩土勘察
级 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ZGC05117200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亚杰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岩土与地下建筑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证书编号：100781201305000326

校（院）长：严大考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03	王秀山	110229198701060811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4	王旭鑫	41270219961010181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5	王雪琴	650103199411045120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6	王雪吓	410327197606066069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7	王雪元	130404197801022727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8	王亚杰	41272519900521613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09	王艳涛	110229198505261835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410	王艳文	43032219750813420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8月	12

第 57 页 (共 94 页)

4、近两年的履约评价结果（自 2023 年 1 月至今）

序号	内容
1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龙岗河流域——涉铁路部分第三方监测（优秀）
2	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西路（布龙路—布澜路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优秀）
3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考核（优秀）
4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公示（优秀）
5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公示（优秀）

(1)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龙岗河流域——涉铁路部分第三方监测项目履约评价结果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

委托方	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龙岗河流域——涉铁路部分第三方监测			
受托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受托方配合履约情况评价	分项反馈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值
		对项目质量评价	50	45
		对项目配合情况评价	20	20
		对项目人员专业能力评价	20	15
		对售后服务评价	10	10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委托单位意见	 经办人签字:  日期:2023年3月31日			

备注: 评分制在 90 分以上, 评定为“优”, 70-80 分之间为“良”, 60-70 分之间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

(2) 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西路（布龙路—布澜路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项目履约评价结果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

委托方	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西路（布龙路—布澜路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			
受托方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建凯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受托方配合履约情况评价	分项反馈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值
		对项目质量评价	50	45
		对项目配合情况评价	20	20
		对项目人员专业能力评价	20	15
		对售后服务评价	10	10
	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委托单位意见	 经办人签字:  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备注: 评分制在 90 分以上, 评定为“优”, 70-80 分之间为“良”, 60-70 分之间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

(3)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165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 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 2025 年一季度 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要求，深铁建设对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进行了 2025 年一季度考核，考核组根据各项目日常管理情况、进度投资、安全质量、信息化工作、资金管理、信访维稳等方面进行了考核，现将季度考核结果及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1-

合同标段	排名
17 号线 17102 标 (中国铁建)	1
20 号线二期 (中国交建)	2
17 号线 17101 标 (中国铁建)	3
17 号线 17103 标 (中国交建)	4
西丽枢纽 (中国建筑)	5
27 号线一期 (中国铁建)	6
22 号线一期 (中国中铁)	7
15 号线 15101-1 标 (中国中铁)	8
32 号线一期 (中国能建)	9
19 号线一期 (特区建工)	10
25 号线一期 (中国建筑)	11
29 号线一期 (中国铁建)	12
15 号线 15101 标 (中国电建)	13

三、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 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6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8
------------------	---

(二) 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4

四、下步工作要求

各单位同时还要针对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彻底排查整治各类隐患，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增强履约能力，充分发挥企业技术、行政管理优势、围绕建设责任状目标，始终坚持工程建设进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有机统一，全面保证工程建设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6日

.....(联系人：李玉琼 联系电话：13760348058).....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4月16日印发

(共印1份)

(4)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深圳地铁 · 智能招采管理平台 Intelligent bidding management platform

首页 综合动态 采购计划 招标信息 非招标信息 服务中心 法律法规 履约管理 品牌库

履约评价公示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当前位置：网站首页 > 履约管理 > 履约评价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2024-07-29 17:27:02 浏览次数：2897次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深铁建设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现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4年7月29日-2024年8月2日），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可向工程管理中心或纪检监察部提交复核申请及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无反馈意见的，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联系电话：工程管理中心 23882192；纪检监察部 23993222，邮箱地址为：stjsjubao@shenzhenmc.com。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规定，2024年上半年度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4年上半年度监控量测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2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3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2025-01-13 21:34:27 浏览次数：537次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深铁建设2024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现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5年1月13日-2025年1月17日），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可向工程管理中心或纪检监察部提交复核申请及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无反馈意见的，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联系电话：工程管理中心23882192；纪检监察部23993222，邮箱地址为：stjsjubao@shenzhenmc.com。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规定，2024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4年下半年度监控量测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2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6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8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9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10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5)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上半年 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Shenzhen Metro's Intelligent Bidding Management Platform.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Shenzhen Metro logo, the platform name, and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to Home, Comprehensive Information, Procurement Plan, Bidding Information, Non-bidding Information, Service Center, Legal Rules, Contract Management (highlighted in green), and Brand Library.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banner with the text '履约评价公示' (Performance Evaluation Announcement) on the left and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Open, Fair, Just, Honest) on the right, set against a background of a city skyline. Below the banner, the title of the announcement is displayed: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Below the title, the release time is listed as '发布时间: 2023-08-02 14:28:12 浏览次数: 1969次'. The main text of the announcement discusses the results of the performance evaluation for the first half of 2023, including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feedback and a note about the submission deadline for additional points. The text is in Chinese.

2023年上半年监控量测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2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3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4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6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8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9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0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Shenzhen Metro's Intelligent Bidding Management Platform.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Shenzhen Metro logo, the platform name, and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to Home, Comprehensive Information, Procurement Plan, Bidding Information, Non-bidding Information, Service Center, Legal Regulations, Performance Management (highlighted in green), and Brand Library.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banner with the text '履约评价公示' (Performance Evaluation Announcement) and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Open, Fair, Just, Honest). Below the banner, the title of the announcement is displayed: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The announcement details the publication of the evaluation results for the second half of 2023, the time period (January 15, 2024 - January 19, 2024), and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appeal. It also mentions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Shenzhen Metro Construction Project Contract Unit Performance Evaluation Management Details (2023 Revised Edition)'. The footer of the page includes the UCD logo and the text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下半年监控量测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3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4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6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7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8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9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0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5、企业信用状况

